

水利部机关北楼综合维修改造工程消防报警系统工程资格预审公告

日期：2017-6-9

本招标项目为水利部机关北楼综合维修改造工程消防报警系统工程，招标人为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国家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利部机关北楼综合维修改造工程消防报警系统工程

1.2 项目编号：ZHWJ-2017-033

1.3 建设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水利部机关服务局）

招标人：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4 招标范围：水利部机关北楼综合维修改造工程消防报警系统工程等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1.5 工程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 2 号

1.6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1.7: 预算金额：1000000 元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1.10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拟选投标人数量：7 家；如有效报名单位不够 7 家，不进行资格预审，直接进行后审。

二、潜在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够独立完成本项目的单位;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 同类工程业绩：具有近 3 年承担过单项合同额 100 万元（含）以上或建筑面积在 1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消防设施工程；

2.6 资质要求：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新]以上资质；

2.7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8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报名时间、地点及须持有的文件资料

3.1 报名及领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间：2017 年 6 月 9 日～2017 年 6 月 14 日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资审文件 500 元/本。

递交预审申请文件时间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3.2 报名及领取资审文件时须拟派项目经理携带以下资料：

3.2.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等（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2.2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近三个月（2017 年 3 月-2017 年 5 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2.4 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2.5 项目经理建安 B 本（有效期内）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2.6 同类工程业绩(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验收单齐全) (具有近 3 年承担过单项合同额 100 万元(含)以上或建筑面积在 1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消防设施工程)原件及其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上文件资料均需提供原件,原件审核后退回,经审查合格后,方可购买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3 报名及领取文件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12 号五层 508。

五、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12 号

联系人:岳丽

电话:13621278990

六、备注

- (1) 只有报名成功的投标单位,才能参加本次投标;
- (2) 本次招标详细内容最终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 (3)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单位不给予经济补偿。
- (4) 递交资料必须送达指定报名地点且一次交齐,任何后补的报名资料均视为无效;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单位将失去投标资格。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财政局(<http://www.bjcz.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zb.chinabidding.com.cn>)发布。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7 年 6 月 9 日

